

人生百味

念念不忘，必有回响

叶松亭

周末在家无事，随手乱翻杂志，畅饮“心灵鸡汤”，无意瞄到一则笑话——

“怎样才能算顶级吃货？”

“不管走到哪家餐厅，都能自动连上店里WiFi。”

其实我曾有过类似经历。某次路过单位稍远处一间餐厅，似曾相识，可又没啥具体印象，遂决定进去尝尝。刚准备推门，发现手机竟已连上WiFi，纠结了几秒，转身走人。吃过却没有印象，表明不好吃也不难吃，既然平平无奇让人记不住，又何必进去浪费一顿饭的机会呢。

毕竟吃货也是有性格、懂选择的，不管好歹地逢店便进，撑死算是个有钱饭桶。反过来，倘若遇到喜欢的店，哪怕只吃一顿甚至一口，都可能惦记三五年。

十多年前刚工作那会儿，我租住在老旧的人新村，附近小巷里有间逼仄的川菜馆，是个标准“苍蝇馆子”，环境脏乱差，排风机还不断把浓郁的油烟往店

外吹，惹得过路人纷纷掩住口鼻。胖乎乎老板娘，手里或耳后夹着烟，裹着一件沾有油污的围裙，站在店门口用地道“川普”大声吆喝，一边招揽生意，一边与熟客谈笑，江湖气十足。老饕都知道，这种其貌不扬的川菜馆往往藏着“神仙味道”，更何况店里生意很好，逢饭点必火爆，比什么广告都更有说服力。

于是自然而然走了进去，随便点了几个菜，并吩咐“花椒辣椒正常放”。菜很快上桌，碗底一汪淡黄色的油，上面一片鲜红嫩绿的“辣椒海”，众多焦黄的肉片、鸡块在海里“躲猫猫”。凑近猛嗅一口，混合着麻辣咸鲜多种口味的炙热香气扑面而来，给娇嫩的鼻黏膜一个下马威，同时引得口水不争气地奔涌而出。

夹了一筷子菜，顿时明白它的过人之处，不在于刀工之精妙，不在于食材之新鲜，全靠味觉上的横冲直撞。那天我存

心找刺激，狠狠抓拉一大勺，只觉得由口中迸发一道惊雷，自颅顶劈下一道闪电，从舌尖冉冉升起一朵蘑菇云……让人忍不住在心里喊声“爽”。食物赋予的欣快感持续了整整一顿饭，连饭后我用被辣到肿胀的嘴唇嗦冰棍，都感觉自己在吹奏一曲“冰与火之歌”。

从此我成了小店常客，一碗米饭，一碟火爆腰花，一份回锅肉，花椒正常、辣椒减半。慢慢和老板娘熟悉起来。本以为她只是个普通生意人，就是有点“匪”气，烟酒划拳样样精通，后来见她剪雪茄的手法行云流水，才意识到“这个女人不寻常”。

原来老板娘年轻时开过厂，是当地小有名气的企业家，可惜后来被骗，投资血本无归，工厂也被拖垮，不惑之年被迫背井离乡躲债，带上老公、表弟跑出来开饭店。表弟颇大勺，老公买菜带打杂，老板娘切墩、跑堂、收银“一条龙”，累死累活苦了几年，慢慢有了口碑开始赚钱，一

家人终于不再藏头露尾，只是距离还清债务还需要些时间。

每每谈起往事，老板娘都会脱口而出一长串脏话，随后深吸一口烟，恶狠狠道，“天无绝人之路，别看你老娘现在落难，总有一天会东山再起的！”

倔强的人，烧的菜都比别人上头。

过了几年，我搬家了，又过了一阵子，小巷喜迎旧改，居民们欢天喜地，川菜馆撑到最后一刻关门大吉，从此杳无音讯。但我一直惦记着，因为家附近再没找着这么量大便宜又好吃的川菜，也没遇到过这么励志有故事的老老板娘。

直到前不久要去市郊办事，出发前在电子地图上查附近有啥好吃的，手指一滑，突然看到个熟悉的名字，点开评论往下拖，其中一条这样说，“几年前从某某巷搬过来的，口味一如既往。”

瞬间有些小激动，这大概就是所谓的“念念不忘，必有回响”吧。

凡尘一瞥

“苛刻”着去爱

朱超群

一直觉得楼下的女人温婉贤淑，却是从她的母亲住过来后，我领悟到了她的极度苛刻。

女人的家原本在乡下，应着孩子上学的需要，才和丈夫四处举债买了这边的房，买房后的经济紧张我们可以感同身受，当然他们夫妻俩的勤奋辛苦我们也有目共睹，然而生活的起色总需要时间的成全，可女人看着明显有点耐不住了，先是急急地从乡下接来了母亲，随后第二天便联系了一个什么单位，为老母亲接了零散活来做。那种零散活，虽然是很简单的活，却因为是用除尘洁净上的，分外需要细致，极耗时间不说，出错率还极高。

老太太在乡下住惯了，明显不习惯城里那种“关起来门自己过日子”的生活习俗，我们早上去上班，下楼后总会看到老太太搬着一张小桌子在底楼宽敞处，铺开那些零件在认真地一个个组装。偶尔地从她身边经过，还能听到那个女人在老太太身边叮嘱着：这边套过去要数几根线，那边套过去要数几根线，左右之间不能有差错，否则便是做无用功……

我是个心直口快的人，这种情况看得久了，难免会有点愤愤不平。有一次和老太太聊天，当听老太太说起女儿也不容易，学历不高，工资不高，现在为了还债那么辛苦地工作，说身边父母理应为孩子分担一点……我更感觉心有揪痛，哎，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忍无可忍，刚好拣到一个机会便和女人婉转表述起了老人的心意。女人听着，叹着气说，母亲的心意我怎能不知道，不心疼呢？只是就是这几年，母亲的记忆力迅速衰退，精神萎靡到让人担心。自己一家搬到城里后，老人家的精神状态变得不好了，有人说这是因为老人生活单一的缘故，说应该为其增加娱乐或者别的一些活动才行，可是母亲一生操劳，打牌、搓麻将什么的通通不会，更不屑去学。没办法，左右思虑间，她和丈夫约好干脆将母亲接来身边，然后又特意从老远的地方接了活来让她做，她知道为了女儿，母亲什么都愿意。

女人说，我让她做那些零散活，告诉她哪边要几根线，无非是为了让她打起精神。而在母亲心里，为了做好活计赚来钱贴补女儿，她也自然会分外用心……说到这里，女人笑了笑，说：可能你们都会感觉我这个做女儿的对父母太过苛刻，但是确实，母亲最近精神真的很好，以前在老家，刚拿的东西转个身立马就找不到了，现在却不了，她清楚记得她每天组装配件的数量，知道这楼道里的每一个人，谁家的是儿子，谁家的是女儿，她通通记得清楚……

我听着，唯有沉默。一直以为爱的表现形式从来都是温润温暖，却原来还可以是“苛刻”，而且我还开始深深知道，即便在“苛刻”这个伪装之下，这样的一份爱同样是那么深厚浓郁，让人感慨和感动。

岁月留痕

轮胎花园

张雅

五月的一个早晨，我骑车从城南去城北老家，无意间路过一条窄窄的巷子。巷尾，有棵大树，树下有简易自行车修理铺，一位老人专心致志地修补轮胎。大树下面一束耀眼的黄色月季，深深将我的目光吸引。这束花生长在一个汽车轮胎里，诗意的花儿在窄小的空间里绽放，真是一幅明丽的画面。我停下脚步走到花前细细观赏，这大号的月季娇艳欲滴，胖胖的花瓣，花心层层叠叠紧拥着，浓郁的花香扑鼻而来。修车师傅姓李，七十出头，中等个子，清瘦，表情谦和，流露着诚挚的笑意。在这巷尾他已经度过了二十多年的时光，追溯起修车的源头，老李师傅感慨颇多。失去工作的那年，年近五十岁的他患有类风湿病，两个儿子都在外面上学，正是要花钱的时候。这身体又不能外出打工，也不会经营生意，自己原来在厂里做设备维修，还是选择了修理这个老本行。修自行车不要太多本钱，看到慌慌张张的上班族赶时间的焦急神情，觉得自己能为他们做点服务，虽然辛苦，也是一种向善的职业。

老李很珍惜这个岗位，修车摊离家较近，老李家爽快仗义，为邻居们整车他不收钱，大家不过意，便给他送一些吃的喝的来。对外，不换配件的修理他分文不取，给轮胎补气一概免费。时间长了，老李赢得很多人的尊重，大家爱聚集在他那儿下棋打牌，人气十分旺盛。说是为的挣钱，其实也是份责任，老李说，两只车轮胎是人的一双翅膀啊，人和鸟一样，每天要靠翅膀飞翔去捕食，他接过瘪胎的自行车，以最快速度查漏、粘合、充气，整个补轮胎过程不过几分钟。前些年，靠着这小本生意他把孩子们一个个送进大学，又成家立业，他完成了自己的使命。

五年前老伴去世，在南京的大儿子多次让他去省城，可老李不愿离开他创下的岗位，舍不得周围的邻居和陪伴他的那帮闲友。“这年纪还不到悠闲的时候。一些中老年人和年轻人需要自行车。有人为了效益而改修电动车，这儿有许多人需要我！”他那双粗糙的手依然灵活地旋转着螺丝，娴熟地粘合着内胎，老李的语音充满了底气，就像他手下安装的一只只饱满的轮胎。



车间

大地摄影

往事随想

瓦生烟

郭华悦

粉墙黛瓦的乡间，少不了炊烟做点缀。

旧时的炊烟，不过是寻常风景。有人家处，便有袅袅炊烟，时不时从烟囱中冒出，袅袅而上。从远处看，炊烟就像是瓦上升腾而起的，在风的鼓动下，于远山暮霭间，四处乱窜。而这道风景，曾随着乡间的沉寂，一同沉寂了下来。

可近年来，瓦上生烟，又渐次可见。

三叔和许多老人家一样，年轻时到外头去，拼搏奋斗。如今岁大了，辞别住了几十年的城市，又回到了老家老宅。年轻时，意气风发，锋芒毕露；年老后，沉稳内敛，反倒喜欢上了年轻时不喜欢的乡间生活。

如今的三叔，盘活了沉默多年的柴火灶，又过上了炊烟袅袅的生活。三叔说，在外头几十年，落下了一身烦人的肠胃病。人在外头，老念叨着老家的柴火灶。柴火灶养胃，也养人。那些被柴火灶喂养的日子，丰盈而充实。

和三叔有相同经历的老一辈人，不在少数。多年不见瓦上烟的人家，突然又有炊烟冒了出来。炊

烟是老屋的魂儿，带着老屋的灵气。它们丝丝缕缕地从瓦上冒起，慢慢地，却又紧密地从乡间的空气中穿过。多看几眼，似乎都能读懂主人家的心情。美好的事物，总是与美好的人一起分享。

三叔说，如今老房子的家电一应俱全。老式的柴火灶，也不是餐食用的。有时，想着就一个人，不想折腾，用电磁炉或煤气灶，一餐也就解决了。但若有友人从城中来，那柴火灶是一定要派上用场的。

用柴火灶，释放出食物最原始最鲜嫩的味道，这是在城里住惯的人，难得体会到的。有挚友从远方来，用柴火灶，烹制一顿友情的盛宴，谁能按捺得住味蕾上的蠢动？情是真的，味是美的，这样的时光谁能拒绝？

用三叔的话来说，如今老家的柴火灶，又开始派上用场了。很多老房子，被简单装修了一番，成了民宿。从城里来小住的游客，住在似曾相识的老房里，自己动手用柴火灶做饭，跟城里打仗一般的紧张日子比起来，这样的时光悠闲赛神仙。

瓦上生烟，老屋叙情，那是乡间一道美丽的风景。

手植幸福

初程

可能无暇幸福。

有人说，我吃过那么多苦，也该苦尽甘来了吧？幸福是早早备下，翻山越岭后领取的人生稿费吗？不，幸福已在跋涉途中。幸福，不是挂在枝头，令人垂涎欲滴的果实，而是，攀藤爬树，擷取惊喜。风霜雨雪之后，必得幸福眷顾？不是的，穿过风雨，已被祝福。

快乐的人，既不苦寻所谓幸福，也不羡慕他人美满。幸福，不是一份尽善尽美的生活，而是一个人对生活处处充满爱。

手植爱与深情，幸福终会亭亭如盖。

世间万象

像极了爱情

朵拉

会再见。像极了爱情。”

“一场说走就走的旅程，竟把所有的行李都带走，也不嫌重。像极了爱情。”

“有时候刮风，有时候下雨，有时候走错了车站。像极了爱情。”

最后一句画龙点睛之语往往让读者回头再从第一句看起，回头率越高，越容易品味出“真的好像就是爱情呢！”

谁能说得清楚爱情？更多时候，爱情是自欺欺人，并不是真的爱情，而只是像极了。在个人有限的感情经验里，找出像极了爱情的感觉，写成文字套入诗里，最后变成像极了爱情诗人。

只是像极了，并不是真的。诗人也是像极了，并不是真的诗人。

又有记者继续追溯，源头的源头，竟是2019年在中国有位歌手唱红的《我曾》，有网友呼应他的歌，写下：“玩归玩，闹归闹，暧昧上头的那

生活感悟

在自己的节奏里过一生

刘佳琳

前几天在网上看著名作家莫言的访谈，莫言说，在自己的节奏里过好一生，这句话对我触动很大。现在的城市是一个快节奏的时代，如何在自己的节奏里过好一生？这成了一种处世的智慧。

我自己是一个非常慢性子的人，很喜欢木心的一首诗《从前慢》，感觉每读一次，都回到了过去的慢时光里，耳畔的韵律音符也慢了，诗中说，“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在从前的日色里，车马慢，书信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这是多么令人向往的慢时光，四季慢慢更迭，花草清风低吟浅唱。村上春树曾写道：“不管全世界所有人怎么说，我都认为自己的感受才是正确的。无论别人怎么看，我绝不打乱自己的节奏。喜欢的事自然可以坚持，不喜欢的怎么也长久不了。”我很认同村上春树的观点，一个有主见的人，能够在自己的节奏里过好一生。

记得曾看过老舍的《离婚》，其中主人公老李是可怜又可悲，因为老李虽然有令人艳羡的工作，却每天都过得不开心，他不喜欢麻木的自己，也不喜欢工作的氛围，可因为害怕别人对自己指手画脚，他竟然坚持了一年又一年。其实人生不应该是教科

书似的，生活也不必一定按部就班。老李一直活在别人的节奏里，这是悲剧人生的根源。

我家的小区旁，有一家花店，店主是年轻的90后夫妻，虽然在北京还过着租房的生活，但是他家的小店的营业时间是早十点到晚八点，有次和花店老板聊天，她说：“如果心情比较烦闷，也不会勉强开店。”她会选择闭店旅行几天，放松一下心情。她家的小店里挂着一幅字：闲适如心，悠然如风。我很欣赏他们的处世原则，遵从自己的节奏，不快不慢，不急不躁。

我的慢生活，老妈以前是非常看不惯，经常批评我不上进。老妈是高管，她的性格有些急躁，但是退休后，老妈在社区活动中心学习书法，她的性情大变，也开始变得淡然。老妈对我说，生活还是慢慢过，才能觉得有滋有味。她说时代变了，心态要调整好，这跟风生活，不一定适合所有的年轻人，生活只要找到自己的节奏就好。

在这个纷繁的世界里，只有找到自己节奏的人才能闯出自己的人生。现代人的生活节奏变快了，学会调节自己的生活节奏。人生路上，在自己的节奏里，赏日月星辰，山河美景，感受人心的温度，勇往前行。

心香一瓣

邻居

丁毅

我办公室的窗口下有一棵桂花树，它个儿不高不矮，枝叶不稀不密，普普通通。你要问这棵桂花树与其他桂花树有什么区别？我看一点也没有，如果从观赏角度来看，它还远远不及其他桂花树。但就是这样一棵普普通通的桂花树，让我每天忍不住看上几眼。我不是看它日晒雨淋后的变化，也不是想嗅它散发的桂香，而是因为这棵树上的一只鸟巢。

说来也怪，这只鸟巢已经孕育了三代生命，每当一代生命孕育完后，又会看到另一只鸟飞到这里再次开始孵育。

鸟筑巢3年了，这3年当中观察它已经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我每天不看看它，似乎生活中会缺少什么。特别是在孵育的这段时间里，母鸟每天用自己的身躯孵伏着，不管暴风雨、烈日高温，她一动不动，静静地，静静地等待新生命破壳而出。

起初，她的眼会眨巴眨巴地瞪着我，生怕我去惊扰她。说真的，每当我看到这情景，心里会涌出一股热流，会情不自禁地感叹，世界上什么东西最伟大？母爱！

时间久了，她也习惯了，再也不怕我傻傻地瞪着，她知道我不会去干扰她，更不会去伤害她，于是每当我开窗时，她就不慌不

五彩地絮语

秋之素美

夏学军

一黛远山，一池清波，一横孤笛，几点白帆，几只鸥鹭，像一幅淡雅的水墨画，山水尽含幽，沉寂清幽。

这样的美景，是初秋的样子，秋意淡淡的，它藏在夏天的背后，缓缓地来了。路边不知名的小花，展露轻盈的身姿，素帛帛地开放着，田野里却是黄绿相间的颜色，踏着秋风微凉的惬意，体味王维“人闲桂花落，月静春山空”的禅意。人生难得有“闲”，心，一闲就雅，一雅就清。

一场秋雨，洗去夏日的暑气，有独钓江边水的渔翁，在那倦秋的黄昏，必定是心如云水一般逸，才有了那份超然物外的仙气。

因为爱着这初秋，喜欢上了一个词：秋水伊人。《诗·秦风·蒹葭》有曰：“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在我心里，伊人，该是三十岁以上的女子，兼具秋的风情与风韵，多姿而不浮夸，红尘中刹那的际遇深深镌刻在心底。低吟浅唱里暗度心中静水流深的爱。

秋思缠绵，秋情缱绻，一卷经一本书品味着，一杯清酒一盏香茶惬意着，一眼深情一世相守，世俗的烟火，氤氲了眉目。平淡的岁月，流淌着世间最浪漫的真情，年迈之

际，翻动回忆里无尽的温暖时光，长满青苔的心，瞬间有了花下的喜悦。

在初秋这样的美景里，最适合谈一场恋爱，微凉的天气里，心情与心事，仿佛都有了清淡之姿，没有了凡俗的欲望。一瞬的际遇，一瞬的回眸，一瞬的心动，仅仅是这一瞬间，便再也不能放开彼此的手，纵然尺素流年，沧海变桑田，怀着那份执着，坚守着初心，只想，把烟火人生守候成最美的风景。

爱情，走到秋季才最美，没有撩人的气息，没有浮躁的功利，微醉迷人的情愫漫延周身，依偎着看尽人间秋色浓。

秋，还是适合饮酒的季节，一杯陈年老桂花，香醇而不浓烈，潮湿了整个夏天的心，在“又是一年秋意凉”中深情摇曳。

喜欢在文字里畅游，深谙自然是最空灵的画卷，它能净化蒙尘的灵魂，这初秋的色调，比起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一点不逊色，浓妆艳抹不见一丝俗气，如法国画家柯罗笔下的女人体，虽不着一丝，却有一种无邪的崇高、圣洁的笔意。

初秋是诗意的，此刻，碧云天，风微横，最喜一弯朗月斜挂树梢，看镜湖映衬如风的心情，自在水云间。

几秒，像极了爱情……”那时就已经红极一刹了。

这回的始创者女文青受访时完全不明白自己怎么会不费吹灰之力变成当红炸子鸡。据说她是唯一没有去蹭就红火起来的网红，热爆程度让人不得不承认影响深远。讶异的原作者说，她当时随便写写，纯粹觉得有趣，随手贴上网。

“始终觉得文字是魔法，能给人温暖开心的力量，希望这个起头，能让大家因此更喜欢文字。”女文青这寄望真好。读图年代的人和文字的距离益发遥远，希望这个把文字带到每个人心里的方法尽量去到更远。

有位作家表示，“像极了爱情”这类玩法，可以是一个很棒的现代诗教案。因为当你“把两件无关的东西并置，人的脑袋自动就会去补强其中关联，而且两者越无关，拉出来的想象空间就越辽阔。”

然而，必须清醒地是，游戏始终是游戏。听到有人掉入陷阱以后，对真正的诗人嗤之以鼻：“写诗原来这么容易。”

诗是神的文字，你的思想和才情的双手，如果没有长到足以动到天空，是抓不下来的。像极了爱情，让真正的诗人情何以堪呀！